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13年7月1日向各董事发出。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3年7月4日采用现场、传签及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公司11层大会议室。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其中：现场参加会议董事3人，传签方式参与表决董事2人，传真方式参与表决董事2人），发出表决票7份，收到有效表决票7份。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开元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3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请董事会换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八名候选人，张开元先生、张根华先生、樊原兵先生、岳霞女士、程俊峰先生五名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肖遂宁先生、张建平先生（会计专业人士）、桂松蕾女士三名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上述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审议表决，均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从中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另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从中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会任期三年，在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后立即就任。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预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预案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标准为人民币十五万元人民币/人·年（含税），按季发放。公司董事长实行年薪制，包括基本年薪及绩效奖金，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长进行薪酬与考核管理。公司其他董事不领薪酬与津贴，兼任公司其他职务的董事按照其他职务对应的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项目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项目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案》。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根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结果, 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前后的对照表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6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28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9,600万股, 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29,600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3,280万股, 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53,280万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 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 并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六)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开元先生：男，出生于1954年6月，本科，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准格尔旗粉煤灰煤矸石研发中心法定代表人，内蒙古开元生态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益得地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副会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开元先生通过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7,367.48万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董事候选人张根华先生为兄弟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樊原兵先生：男，出生于1964年12月，本科，工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中天润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锡林浩特市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樊原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张根华先生：男，出生于1968年2月，本科，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市清新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内蒙古开元生态铝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内蒙古益得地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贵州润能输送技术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根华先生通过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671.92万股，与董事候选人张开元先生为兄弟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岳霞女士：女，出生于1959年11月，本科，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总裁助理及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天润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岳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程俊峰先生：男，出生于1974年2月，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

境外居住权。曾任北京紫泉能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总工、副总经理，宁波怡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研发总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俊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肖遂宁先生：男，出生于1948年2月，大专，高级经济师、工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深圳发展银行总行行长、董事长。现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遂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已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建平先生：男，出生于1966年3月，教授，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副院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建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专业资质；已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桂松蕾女士：女，出生于1978年10月，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百视通网络电视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席代表。现任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道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桂松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已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